

新乡市卫滨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文件

新卫市监〔2025〕62号

卫滨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关于2025年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的报告

2025年，在区委、区政府的领导下，深入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以法治建设为引领，全面履行市场监管职能，努力营造公平竞争、规范有序、安全放心的市场环境。现将本年度法治建设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学习宪法和法律法规等情况

（一）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法治培训活动。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组织开展宪法宣传，积极参加区委、区政府组织的“宪法宣传教育”活动，现场接受咨询、发放宣传资料宣传宪法和市场监管相关法律法规，着力开展“宪法进机关”、“宪法进企业”等

活动。利用微信公众号、政府网站等网络平台参加“法律明白人”培训，组织全局执法人员开展无纸化学法用法考试。围绕新乡市领导干部应知应会党内法规和国家法律清单，通过集中授课、专题讲座等学习方式，进一步提高执法人员法律法规知识及业务技能。全面落实《卫滨区 2025 年行政执法人员培训工作方案》，组织全体人员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十一个坚持”、《行政处罚法》、《民法典》、《行政许可法》、《行政诉讼法》等基本知识，把法治建设工作列入我局重要工作日程，始终坚持把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作为局党组、班子会第一学习议题。除此之外还通过国家总局、省、市市场监管培训平台组织全局干部学习市场监管法律法规，并参加全国市场监管法律知识竞赛等活动，有效提升执法人员的法治素养和执法水平。

（二）广泛开展法治宣传教育活动。以“3·15 国际消费者权益日、安全生产月、食品安全宣传周、药品安全宣传周、质量月”等集中宣传教育活动为契机，设立宣传咨询点、发放宣传资料、举办知识讲座以及组织开展“三进活动”等形式，严格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向广大消费者和市场主体宣传市场监管法律法规知识，提高其依法维权意识和守法经营意识，累计发放宣传品 3500 余份，深入企业、社区、学校、农村等地，累计 260 余家，解答群众咨询 500 余条次。

二、履行法定职责、推进依法行政

（一）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实施优化营商环境提升行动，牵头做好市场准入指标评价监测工作，推动全区经营主体高质量发展。截至目前，新登记经营主体 3660 户，其中新登记企业 1021 户，企业开办平均时长压缩至 0.26 小时，达到全省前沿对标水平。推进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今年 1-10 月，共制定部门联合抽查计划 56 个，已完成抽查任务 54 个，完成率达 96.4%，抽查公示结果 214 条，公示率达 100%，跨部门联合抽查频次同比减少 34%，发现跨领域关联性问题占比提高 21%，监管效能显著提升、企业负担切实减轻。

（二）强化食品安全监管。制定食品安全监督检查、监督抽检年度计划，有序开展食品生产、流通、销售三大环节监督检查、监督抽检工作；整治网络餐饮服务食品安全；加大对元旦、春节、“两会”、3·15 国际消费者权益日、中秋、国庆节期间热销食品的监督检查力度；排查大型餐饮单位食品安全隐患；持续开展学校、幼儿园食品安全全覆盖检查。截至目前，共检查餐饮及食品经营主体 3000 余家，制定食品监督抽检年度计划 570 批次，已开展食品监督抽检 570 批次，完成监督抽检年度计划的 100%。全区食品安全风险得到有效管控，群众满意度明显提升。

（三）强化药品安全监管。扎实推进药品经营环节“清源”行动，持续强化重要节点期间药品医疗器械生产、经营、使用单位的质量安全风险专项排查力度，对辖区内零售药店（含连锁门店）、药品网络销售企业、医疗机构、疾控机构及疫苗接种单位

和实施四级三级监管的医疗器械经营企业开展日常监督检查，并按照时间节点完成检查目标。截至目前，今年共检查药品、医疗器械企业 260 余家次、移送案件线索 3 件，已完成药品医疗器械检查目标 90%，年底前对疾控机构、疫苗接种单位进行全覆盖检查，保障群众用药用械安全。

（四）强化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加强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持续开展安全帽等特种劳动防护用品专项整治，共排查经营主体 2000 余家，查封不合格安全帽 3200 余顶，发放守法经营承诺书 34 份、安全销售告诫书 40 份，建立重点监管群覆盖 90% 以上商户，市场乱象得到有效遏制。持续开展儿童及学生用品、汽柴油、农业生产资料、食品相关产品、电线电缆、安全帽、电气开关及灯具、消防产品、燃气器具、危险化学品包装物、家具板材等产品质量监督抽检，截至目前，共抽检重点工业产品 45 批次，其中生产领域 4 批次、流通领域 41 批次。

（五）强化特种设备安全监管。聚焦辖区医院、商场、酒店、市场、车站等人员密集场所的电梯、游乐设施、涉燃气及供暖用承压类特种设备等进行监督检查，重点查看设备运行状况、维护保养记录、安全警示标识等是否符合要求，督促指导使用单位严格落实企业安全主体责任，及时排查和消除特种设备安全风险隐患。今年共检查辖区特种设备使用单位 90 余家，检查电梯、游乐设施等特种设备 480 余台，检查中发现一般隐患问题 30 处，

已督促整改隐患问题 29 处，1 处隐患问题正在推进整改，有效防范遏制了安全事故发生，全区特种设备平稳运行。

（六）强化市场秩序监管。持续开展价格、计量器具专项检查，督促指导辖区经营者严格做好明码标价工作，严查不按规定明码标价、价格欺诈、违法促销等违法违规行为。开展老年人药品、保健品虚假宣传等问题专项整治，组织公用企业现场签订了诚信经营承诺书，向企业发出关于规范水电气计量收费行为的提醒告诫书、关于公开征集民用“三表”计量和收费问题线索的公告。截至目前，共开展价格、计量专项检查 10 余次，共组织监督抽检电表、燃气表、水表 9 个批次 270 块，督促经营主体明码标价普及率达 95%，全区市场秩序监管精准高效。

（七）强化消费维权服务。通过开展放心消费行动、消费宣教推广行动，进一步提升商品和服务质量、创新便利消费方式、满足新兴消费需求、改善群众消费体验，切实提高经营主体诚信守法意识，围绕中消协“共筑满意消费”年主题，全面开展系列专项检查和宣传活动，营造安全放心的消费环境。截至目前，共受理消费者投诉举报 4435 件，投诉举报初查率 100%、办结率 100%，举办消费宣传教育活动 10 余次，新发展放心消费承诺主体 20 家，线下无理由退货承诺单位 20 家，发展 ODR 企业 12 家。全区消费环境进一步优化，人民群众满意度明显提升。

三、接受人大监督，规范执法行为。

卫滨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通过配合人大关于食品、药品、特种

设备等相关调研视察、落实人大代表建议等多种方式接受人大监督，推动自身监管工作规范开展。2025年人大代表组成的特邀监督员通过参与市场监管局相关工作调研、检查、实地暗访等方式开展集中督导和“回头看”等监督工作，通过收集市场主体对市场监管相关工作的意见建议，督促我局以督促改，助力优化营商环境。

四、存在问题及原因

（一）人员配置与工作任务不匹配。因现行“三定”规定与实际职责、机构设置差异较大，导致人员配置与承担的工作任务不匹配。由于退休人员逐年递增，招录机制与流程的局限性，业务知识培训跟不上，导致专业人才严重匮乏，队伍专业能力不足。

（二）执法设备不足。市场主体数量庞大且增长迅速，而市场监管执法人员数量相对有限，在面对海量监管任务时力不从心，基层执法部门经费短缺、装备落后，影响执法效率与质量，难以满足复杂多变的执法需求。

（三）企业落实主体责任参差不齐。尽管开展了诸多普法与合规引导工作，但仍有部分企业尤其是中小企业对法律法规重视程度不够，合规体系建设不完善，内部管理松散，违法违规经营时有发生，增加了市场监管难度与成本。

五、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提升执法业务素质。加强对执法人员的业务培训，建立常态化培训机制，定期组织开展法律法规、执法技能等方面的

培训课程与专题讲座，提高执法队伍整体素质与业务能力和效率，缓解执法力量不足的压力。

（二）持续深入开展法治宣传进企业活动。采用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如：通过集中宣讲、发放宣传资料、走访座谈等方式广泛宣传，并认真组织辖区内市场主体进行学习，使每一个市场主体都能了解熟悉行政相对人违法风险点，引导企业树立依法经营、诚信经营理念，从源头上减少违法违规行为发生。

2025年市场监督管理局在法治建设方面取得了显著成效，但也深知法治建设任重道远。我们将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导，持续深入推进法治建设工作，不断完善市场监管机制，提升市场监管法治化水平，为促进我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和优化营商环境，提供有力的法治保障。

新乡市卫滨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年12月8日

